

Online FS251 Submission System

常見問題及答案（FAQ）

1. 未收到登入密碼，應怎樣處理？

如承辦商尚未收到 Online FS251 Submission System 的登入密碼，請聯絡消防處，並提供公司名稱、FSD RC 編號、聯絡人姓名及電話，以便跟進。

2. 帳戶因多次輸入錯誤密碼而被鎖定，應怎樣處理？

如帳戶被鎖定，請聯絡消防處或指定系統支援單位，並提供公司名稱、FSD RC 編號、帳戶名稱、聯絡人及電話，以便跟進解鎖安排。

3. FS251 同時涉及 RC1 及 RC2 工作，應使用哪個帳戶？

如 FS251 同時涉及 RC1 及 RC2 工作，可使用 RC1 帳戶登入系統製作及提交。

4. 新系統要求承辦商輸入指定地址。如工程地點並非一般樓宇地址，應如何輸入？

如工程地點沒有明確或標準樓宇地址，例如臨時工地或非樓宇地點，承辦商可於系統內選擇「非樓宇」選項，並自行輸入相關地點資料。

5. 如年檢涉及手提消防設備，例如水劑滅火筒，應如何輸入型號或類別？

有關型號或類別的輸入欄位，主要是為方便處理涉及危險品倉庫或類似處所的牌照申請而設。如周年檢查涉及手提消防設備，承辦商可將已檢查的手提滅火筒型號或相關資料，以附件形式上載至系統。

6. 有關 FS 251 證書須於 14 日內提交的法定要求，以及系統內須填寫的相關日期，可否作出說明？

根據《消防（裝置及設備）規例》（第 95B 章），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須在有關工程完成後 14 日內，向委託進行該工程的人士發出 FS 251 證書，並將該證書副本送交消防處。

承辦商須於系統內填寫證書交予客戶的日期，並須在上述法定 14 日期限內，透過系統將證書提交予消防處。承辦商如未能遵守有關法定要求，可能會因違反相關法例而被檢控。

7. 如年檢涉及大量系統或缺陷項目，這些項目會如何顯示於新的 FS 251 證書上？

新的 FS 251 網上提交系統並沒有就已檢查系統數目或缺陷項目數目設定上限。

如年檢涉及多個系統或多項 defects，相關資料會顯示於同一張證書的後續部分或頁面。例如，若一次周年檢查涉及 10 個系統，新的 FS 251 證書首頁的第一部分或只會顯示第一個系統的資料，其餘 9 個系統的資料則會於其後頁面順序列出。

8. 作為公司用戶，承辦商可如何管理公司帳戶下的不同子帳戶？

在 FS 251 網上提交系統內，每名承辦商可管理以下三類帳戶，各帳戶具備不同功能：

1. 帳戶管理員

負責建立及刪除製作者帳戶和批閱者帳戶。

2. 製作者帳戶

負責草擬 FS 251 證書。

3. 批閱者帳戶

負責草擬、簽署及提交 FS 251 證書。

9. 承辦商可使用哪類帳戶簽署 FS 251 證書？系統接受哪些簽署方式？

承辦商可使用 批閱者帳戶 簽署及提交 FS 251 證書。

承辦商可透過「智方便」簽署證書。請注意，「智方便」帳戶登記的姓名必須與系統內獲授權簽署人的姓名完全相同，方可簽署證書。

此外，消防處亦接受由香港郵政發出的 電子證書用作簽署證書。

10. 產生的 FS 251 證書可如何發給客戶？

承辦商可從系統下載 FS 251 證書的電子版本，並以電郵或其他電子方式發送予客戶。

然而，尚未簽署及提交予消防處的證書，將不會載有核實用的二維碼或證書編號。此外，證書上亦會顯示水印，標示該證書尚未簽署或尚未提交。

因此，如承辦商需要向客戶發出正式及最終版本的證書，必須確保該證書已妥為簽署，並已成功提交予消防處。

11 承辦商如何向客戶發出 FS 251 證書草稿，以說明工程範圍或方便後續收費程序？

承辦商可於系統內不同階段下載 FS 251 證書，包括：

- 草擬版本：已填寫但尚未簽署；
- 已簽署版本：已簽署但尚未提交；以及
- 已提交版本：已簽署並已提交予消防處。

承辦商可按需要使用合適版本，向客戶說明工程範圍或配合後續收費安排。

12 新的證書編號共有 18 位數字，是否需要將完整編號填寫於滅火筒保養標籤上？

需要。滅火筒保養標籤上應清楚標示完整的 18 位證書編號。

首 12 位數字代表承辦商的註冊編號，用作識別承辦商身份；最後 6 位數字則代表該證書的獨有編號。每個證書編號均為獨一無二，用以識別發出該證書的承辦商及相關證書。因此，保養標籤上須清楚填寫完整 18 位證書編號。

13. 市民如何核實 FS 251 證書是否已正式簽署及提交？

市民可掃描證書左下角的二維碼，以核實證書的真確性。

掃描二維碼後，使用者的流動裝置會顯示證書的主要資料，包括：

- 負責進行工程的承辦商；
- 工程地址；
- 工程範圍；以及
- 相關日期。

如客戶發現電子資料與實體證書內容不符，可向消防處舉報。

透過二維碼，客戶及市民可方便地核實證書是否已簽署、是否已提交予消防處，以及證書是否真確。

如有進一步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以下電話號碼聯絡：

- 3961 5118
- 3961 5100
- 3961 5113
- 3961 5121
- 3961 5125
- 3961 5102
- 3961 5101
- 3961 5108
- 3961 5066
- 3961 5106